

經濟部96年10月17日經授貿字第09620023970號公告：『主旨：公告修正「限制輸出貨品表」，我國輸出貨品分類表C.C.C.0301.92.20.10-9「鰻線（白鰻線）（每公斤5000尾以上）」等3項貨品增列輸出規定代號「112」（每年11月1日至翌年3月31日管制出口），並自九十六年十一月一日生效。』『依據：貿易法第十一條。』『公告事項：為配合國內漁業資源管理，C.C.C.0301.92.20.10-9「鰻線（白鰻線）（每公斤5,000尾以上）」、C.C.C.0301.92.20.20-7「鰻苗（白鰻苗）（每公斤501尾至5,000尾）」、C.C.C.0301.92.20.30-5「幼鰻（幼白鰻）（每公斤11尾至500尾）」等3項貨品增列輸出規定「112」（每年11月1日至翌年3月31日管制出口）。』